

青海省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受理转办
群众信访举报问题整改销号情况公示表

投诉受理编号	D3QH202312080031
整改任务概述	湟中区多巴镇韦家庄村新华联国际旅游城三区南侧的湟中昶林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排放废气，异味严重。整改后每天下午不再排放气体，但在夜间仍然排放，未整改彻底。
整改责任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政府
整改措施及成效	调查核实情况：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青海昶林粮贸有限责任公司生猪养殖基地始建于2008年，占地面积30057.7平方米，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环评报告、土地使用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养殖手续健全。现有堆粪场303平方米、化粪池300立方米、沼液清水暂存池900立方米，有吸污车2辆，现存栏仔猪2150头。经现场核查，通过前期整改，目前养殖场区有轻微异味。针对问题反映夜间仍然排放问题，12月8日晚21时，湟中区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场区臭气浓度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规定。 处理和整改情况： 为有效减少养殖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该企业积极主动开展生猪迁养，已于2023年12月24日完成全部生猪迁养和粪污清理工作。同时，青海昶林粮贸有限责任公司已向多巴新城管委会提交关于对养殖场予以征迁的申请，多巴新城管委会正在协调解决。 整改成效： 1. 加强监督管理，督促养殖场积极履行环保主体责任，保持环境干净整洁。 2. 经对周边10户居民进行满意度回访，满意度达到100%。
整改时间	2023年12月9日至2024年1月26日
社会监督联系人及电话	胡仓云 0971-2232257